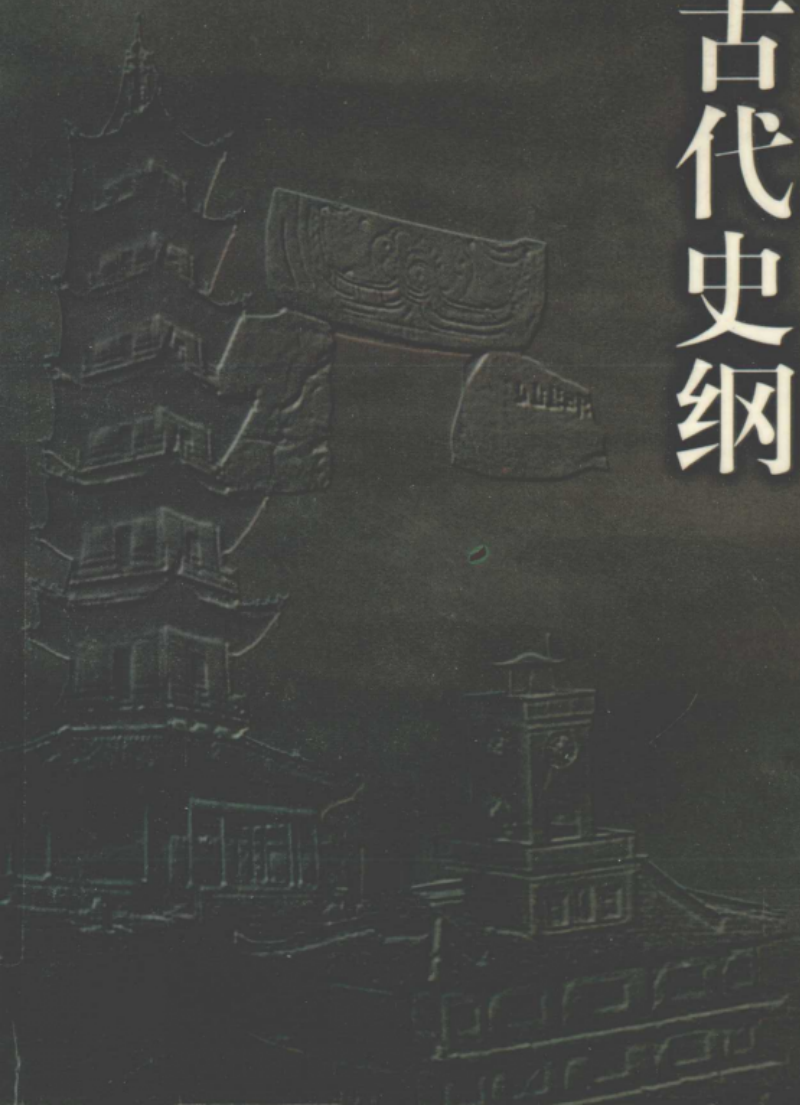


乐承耀 著

宁波古代史纲

宁波出版社





宁波古代史纲

乐承耀

宁波出版社

责任编辑:沈建国

封面设计:门建成

宁波古代史纲

乐承耀 著

宁波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宁波市苍水街 79 号 邮编:315000)

浙江省上虞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4.75 字数:385 千字

1995 年 5 月第 1 版

1999 年 12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2001-4000 册

ISBN 7-80602-029-2/K·2 定价 23.50 元

序

面对着近几年来“文人下海”的浪潮，乐承耀同志却宁愿坐冷板凳，默默地把主要精力放在宁波地方史的研究上，经过多年辛勤的劳动，取得了丰硕的成果。现在，《宁波古代史纲》这部专著终于问世了。“淡泊以明志，宁静而致远”，期与乐君共勉之！

远在六七千年前，宁波地区就有“河姆渡人”生活在那里，从而揭开了宁波历史的序幕。河姆渡遗址的发现，有力地证明长江流域是中华民族的摇篮之一，也标志着宁波的历史是十分悠久的。

唐宋以来，宁波（明州）成为浙东的政治、经济、思想文化的中心之一。宁波是我国重要的对外贸易港口，宋元时期海外贸易非常兴盛。我在《宋代浙江海外贸易探索》一文中就曾提到“明州是宋代三大贸易港之一”，“明州海外贸易之盛居于浙江的首位”。北宋著名诗人梅尧臣在赠送《王司徒定海监酒税》诗中说：“悠悠信风帆，杳杳向沧岛。商通远国多，酿过东夷少。”南宋张津在《乾道四明图经》卷一〈分野〉中说：“南则闽、广，东则倭人，北侧高句丽，商舶往来，物货丰衍。”梅应发的《开庆四明续志》卷八也载：“倭人冒鲸波之险，舳舻相衔，以其物来售。”（见《浙江商业史研究文选》第一辑，1982年）

宁波人不仅善于经商，而且也会做学问，人文荟萃，名家星罗，涌现出不少政治家、思想家、史学家、文学家。唐初书法家虞世南，北宋庆历明州五先生，南宋孝宗时宰相史浩，淳熙甬上四先生，宋末王应麟、黄震，元代文学家戴表元、张可久，明代方孝孺、王守仁、范钦，清代朱舜水、黄宗羲、沈光文、张煌言、万斯同、全祖望等等，

他们在中华民族的发展史上留下了光辉的一页。国务院命名宁波为历史文化名城,这是名副其实的。

这部书按照历史发展顺序,对宁波历代政治、经济、文化状况作了比较全面的阐述,并对某些问题提出与前人和时贤不同的见解。全书分为九章,计三十四万字,并附有名人的简介和主要参考书目。窃以为本书具有如下四个特点:

第一,广搜博引,资料充备。作者在著述过程中,大量引用各种资料,除考古材料、实物铭文以外,还有正史、野史、稗史和诗文集、笔记等,多达二三百种。尤其是重视地方志记载的征引,其中有南宋《乾道四明图经》、《宝庆四明志》等府、县志,专志和乡镇志八十多部。四明先贤的文集也得到充分利用,从而使该书具有鲜明的宁波地方特色。

第二,提出个人的研究心得。作者按照“百家争鸣”的方针,对于宁波史研究中一些问题发表了不同的见解,对于某些传统的成说提出了个人的看法。近年来,涉及宁波史研究的一些著作、资料,形成了某些一致的定论,如秦置鄞县、余姚县。本书作者以历史地理学家谭其骧教授主编的《中国历史地图集》为依据,并参证《史记》等史书,提出了汉置鄞县、余姚县的说法。又如明初方孝孺的“绝命词”,宁海的一些志书和《明通鉴》等史书只著录了五句,其根据为《明史》卷一四一〈方孝孺传〉。作者从明嘉靖、万历年间的张瀚《松窗梦语》卷四〈士人纪〉中,发现方氏的“绝命词”有七句,比《明史》所载的多了“三纲易位兮四维不修,骨肉相残兮至亲为仇”两句;认为成书于清乾隆年间的《明史》,由于编纂者畏惧触犯文字狱之故,有意删去这两句关键性的内容。这是很有说服力的推断。

第三,对于一些史实进行了细心的考证。本书依据新出土的文物和有关材料,对一些历史人物的籍贯、生卒年及有关地名等,作了考订,纠正了某些史书、资料中的失误。如,南宋思想家黄震的卒年,《宋史》本传失载。近代史学大师陈垣先生在《黄东发之卒

年》(载《辅仁学志》第12卷第1、2期)一文中,考定为元世祖至元十七年(1280)。今人多沿袭此说。又《中国大百科全书·哲学卷》说黄震是江西慈溪人,卒于至元十三年(1276)。本书作者采取新出土的《黄震墓志铭》的记载,提出黄氏是庆元府慈溪县人,卒于元世祖至元十八年(1281)正月庚戌。对于抗清英雄张煌言被捕的时间和地点,全祖望撰的《神道碑》说他于甲辰年(清康熙三年)七月十七日在象山县南田悬岙被捕。不少志书及近时刊行的辞书均沿用之。本书作者据《清圣祖实录》和有关典籍,考定张氏被捕应在甲辰年七月二十日于定海(即镇海)悬山岛。此外,对“台湾文献初祖”沈光文生卒年月、三国时期的阆泽籍贯等都作了考证,提出自己的看法。

第四,补充了一些新的内容。以往的志书,对于一些重要的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的记载有遗漏,本书作者翻阅了一些典籍,补充了不少新的内容。如,唐宋古文八大家之一的曾巩,尝为明州知州。他何时到任所,《宝庆四明志》等书都没有记载。他在明州的政绩,叙述也很简略。作者根据新出版的《曾巩集》,不但提出了曾巩于元丰元年(1078)正月二十五日抵任所的日期,而且记述了他在明州任内的政绩。又十二世纪中叶,南宋政府已派兵戍守澎湖,驻军的长官就是鄞县人汪大猷(1120—1200)。这表明,台湾地区至迟在宋代已归属我国的版图。宁波先民在对台湾开发和建设事业上曾做出了贡献。可是《宋史》纪、传没有记载,宁波志书也很少提到。作者根据南宋楼钥撰的《汪公(大猷)行状》(《攻媿集》卷88)和周必大撰的《汪大猷神道碑》(《周文忠公集》卷67)等碑志材料,在书中补写了这一重大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填充了宁波史研究中的一个空白。由于阶级偏见,封建史家在志书或史书中很少涉及甚至肆意诋毁古代宁波的农民起义和农民的阶级斗争。作者在这方面补充了不少的新内容。

读史使人明智。历史能为我们提供许多经验和教训,使人们

获得有益的启迪,起到缅怀先贤、激励来者的作用。就这一点说,《宁波古代史纲》不愧为一部进行爱国、爱乡教育的好教材。宁波地方史,是祖国历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从宁波的历史看到祖国历史的悠久,从宁波的文物史迹,了解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使人们可以从中汲取精神养料,来提高民族自信心和自豪感。由于本书比较系统地介绍了宁波的历史沿革、政治经济、思想文化,不仅对于渴望了解和研究宁波历史的人来说,提供了丰富的参考材料,而且使宁波人受到一次乡情教育,增强建设家乡的信心和决心,激起海外“宁波帮”的思乡之情,为家乡建设出力。

当然,本书也有一些值得推敲的地方。例如,北宋著名诗人林逋(和靖)究竟是不是明州奉化人,西汉初年商山四皓之一的夏黄公是否为鄞县大里人,尽管宁波的一些志书已有提及,但还需进一步加以探索。个别历史人物的功过,如何评价更符合实际,这也必须再下功夫。这些都容俟作者今后继续钻研。任何一部学术著作,总是作者通过辛勤劳动的成果,其学术见解只能算作一家之说,仅供当代和后世人们参考。《宁波古代史纲》也不例外。在海内外还没有一部比较完整的宁波地方古代通史著作的情况下,本书的出版不能不说是一个重要的贡献,故乐为之序。

徐 规

1994年5月于杭州道古桥寓所

(徐规先生系我国著名宋史专家、博士生导师、杭州大学历史系教授)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先秦时期的宁波	(1)
第一节 新石器时代的宁波	(1)
第二节 商周时期的宁波	(14)
第二章 秦汉时期的宁波	(22)
第一节 秦汉在宁波的统治	(22)
第二节 封建经济的开发	(31)
第三节 秦汉宁波的文化	(40)
第三章 六朝时期的宁波	(50)
第一节 六朝宁波的政治	(50)
第二节 六朝宁波的经济	(57)
第三节 东晋南朝的宁波人民反抗斗争	(63)
第四节 六朝宁波的文化	(68)
第四章 隋唐五代时期的宁波	(80)
第一节 隋唐在宁波的统治	(80)
第二节 明州封建经济的继续发展	(86)
第三节 浙东人民起义	(101)
第四节 隋唐五代的宁波文化	(110)
第五章 北宋时期的宁波	(122)
第一节 北宋在明州的统治	(122)
第二节 封建经济的进一步发展	(130)
第三节 王安石、曾巩在明州的政绩	(144)
第四节 北宋宁波的文化	(153)

第六章 南宋时期的宁波	(167)
第一节 明州人民抗金和有识之士反秦桧、贾似道斗争	(167)
第二节 庆元经济的繁荣	(175)
第三节 繁华的庆元	(189)
第四节 沉重的封建剥削与人民的反抗斗争	(196)
第五节 南宋宁波的文化	(206)
第七章 元朝时期的宁波	(230)
第一节 元朝在宁波的统治	(230)
第二节 庆元的经济恢复和发展	(235)
第三节 残酷的剥削压榨和人民的反抗	(248)
第四节 元代宁波的文化	(257)
第八章 明朝时期的宁波	(269)
第一节 明朝宁波的政治	(269)
第二节 明朝宁波的经济	(282)
第三节 明朝宁波的赋役制度和反封建、反宦官斗争	(295)
第四节 明朝宁波的对外关系	(306)
第五节 明代宁波的文化	(319)
第九章 清朝(鸦片战争前)时期的宁波	(342)
第一节 宁波人民的抗清斗争	(342)
第二节 清朝前期在宁波的统治和人民的反抗斗争	(350)
第三节 清朝前期的宁波经济	(357)
第四节 宁波人民对台湾的开发	(369)
第五节 清朝前期的宁波文化	(377)
附 录	(398)
(一)宁波古代史上名人简介	(398)
(二)参考文献举要	(438)
后 记	(457)

第一章 先秦时期的宁波

第一节 新石器时代的宁波

一、母系氏族公社时期

宁波与全国各地一样,在阶级社会出现之先,经历过原始社会。丰硕的考古发掘和研究成果证明,宁波历史的开端是在母系氏族繁荣时期,距今六七千年,相当于考古学上新石器时代的发展和繁荣时期。河姆渡文化等遗址反映了这一时期的社会生活和经济生活。

河姆渡文化遗址 位于浙东宁绍平原,在余姚市丈亭区罗江乡河姆渡村,先后两次进行发掘。遗址面积约4万平方米,堆积厚度达4米左右,由相互迭压、又有内在联系的四个文化层所组成。其中第三、四层,为河姆渡早期文化,距今约六七千年。^①它是我国东南沿海地区目前已发现的最早的新石器时代文化。

农业是供应人类不断需要的全部生活条件。人类社会的发展离不开农业。河姆渡先民已经把农业看作重要的生产活动。四明地区的自然环境和温暖湿润的气候,给水稻的种植提供了良好的条件。河姆渡先民凭借他们的劳动经验和集体智慧,学会了水稻的种植。从考古发掘中可以看出,在遗址的第四层十多个探方广达400平方米的范围内,普遍发现了稻谷、谷壳、稻根、稻秆、稻叶等堆积物,出土时,谷粒金黄,芒刺清晰,稻秆碧绿挺硬,外形完好。据专家分析鉴定,认为属于人工栽培稻的籼稻稻谷,^②且产量可

观。已发现的稻谷、稻壳,如换算成新鲜稻谷,在10万公斤以上。^③有10万公斤粮食的储藏,反映当时农业生产已较为稳定。

和稻谷同时出土的还有大量的农业生产工具,有骨、木、石、陶器。最主要的生产工具是骨器,不仅数量多,而且制作精致,其中有耜、镰、镞等生产工具。比较突出的是骨耜。第四文化堆积层出土骨器655件,其中骨耜79件,分别占骨器总数的77%和骨耜的87%。这些骨耜,顶端柄部厚而窄,末端刃部薄而宽。骨柄厚处凿有横穿的方孔,可以穿过一条小木棒以供足踏,把耜压入土中。《国语》说:“民无悬耜。”^④韦氏注解:“入土曰耜。”耜是我国古代从事农业生产的工具。用耜翻地,可以疏松土壤,有利于植物根系的深扎、作物的生长,提高劳动生产率。河姆渡遗址第三、四层出土大批骨耜,足以证明宁波先民在新石器时代的发展时期,已经脱离了刀耕火种的原始作法,进入了“耜耕农业”。

农业是整个古代世界的决定性的生产部门。因为它是剩余劳动的自然基础。河姆渡原始农业的出现,对人类生活、社会文化发生深刻影响。

首先,促进社会分工和经济的发展。农业劳动的这种自然生产率,是一切社会的基础。由于农业生产有剩余劳动和产品的产生,于是使畜牧业、手工业发生、发展。河姆渡第三、四层遗址所发现的48种动物骨,表明当时已有动物存在,其中不少为家畜。猪、狗、水牛三种遗骸,经过家鉴定,为人工饲养。尤其是73个猪体遗骸均为人工饲养猪。出土文物中有一件陶猪,腹部下垂,四肢短小,作奔驰状,形状特征介于野猪和现代家猪之间,为目前所知中国最早家猪,足以说明河姆渡人已经能驯养家畜,畜牧业有所发展。^⑤制陶技术也有一定水平。古代有“神农耕而作陶”传说,制陶业与农业是密切相联的。河姆渡第四层文化基本上是夹炭黑陶,陶器的种类有釜、罐、盆、盘、钵5种,其中釜、罐最多。制法全部都是手制,火候较低,胎壁较厚。但纹饰和造型丰富,彩陶质地

浓厚,无疑是制陶工艺中一个值得注意的现象。陶纺轮、骨针、“织网器”等纺织工具的发现,这也表明宁波先民已经懂得纺织工艺。河姆渡第三层文化出现的一件木质漆碗,外表有薄层朱红色涂料,经有化学方法和光谱分析处理,鉴定为生漆。这是迄今发现的我国最早的漆制品。⑥畜牧业和手工业的发展,完全与原始农业生产相适应。

其次,促进定居生活的原始村落的形成。定居是原始农业发展的需要。河姆渡人经营农业,需要在固定的一块或几块土地上实行耕作,这必然需要把流动迁徙的生活变为定居。原始的耜耕必须借助集体的力量来完成,这又使定居成为可能。河姆渡遗址发掘的一个重要收获,是发现了木构建筑遗址和有榫卯的木构件,其中以第四层最为丰富。主要是栽桩架板的干栏式建筑,也有栽柱打桩式地面建筑,由龙骨、横木、竖桩组成。构件采用榫卯和企口板加工技术。榫卯的种类比较多,有带凸字形的方榫、圆榫,有凿出长方形或圆形的卯眼,有的在一个构件上既有凸榫,它的侧面又凿卯眼。河姆渡的大片木构建筑遗物和榫卯技术的应用,不仅是宁波先民们在中国建筑史上的杰出贡献,而且表明河姆渡人已经脱离原始穴居生活,过着比较稳定的“筑土构木”的定居生活。

再次,促进精神生活的开启和原始艺术的产生。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的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社会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的阶段,必定会产生与之相适应的精神生活 and 艺术。河姆渡人的原始农业生产发展以后,致使生产领域逐渐扩大,人类过着安定的生活,生活内容也比较丰富了,这样就有可能使精神生活和原始艺术得到发展。在陶、骨、木器上施彩作画正是河姆渡人原始艺术上的一个创举。陶器上刻有花草、植物、虫鸟、牲畜,构图简单,却形象生动,富有生活气息。骨器上的图案刻工细腻,线条流畅,构思严谨。骨匕柄部正面刻有对称的双头禽鸟,画面舒展,线条流畅,栩栩如生。这一时期的雕塑艺术也发生和发展起来,出

土的陶塑小猪、小羊形象逼真。小陶猪腹部明显下垂,与现代家猪的体态十分相似。生活是艺术的源泉。河姆渡先民的生活和生产实践,成为他们原始艺术的绝好素材。他们的艺术活动十分活跃,用堆塑、刻画等形式,在骨、陶、木器上留下许多作品。物质生产方式的低下,使他们的原始艺术显得粗糙和幼稚,但毕竟使宁波先民的生活内容逐渐丰富起来。

河姆渡遗址的发现,使人们扩大了对原始文化认识的视野。考古发掘证明,早在 7000 年前,宁绍平原先民已经进入了新石器时代,有着相当进步的原始文化。这表明宁波的历史是悠久的。

新石器发展时期的其它文化遗址 近几年来,象山、奉化、慈溪、江北区等地区相继发现了类似河姆渡早期原始文化遗址。象山的塔山遗址、奉化的茗山后村遗址、慈溪的童家岙和宁波市江北区慈湖遗址,出土文物都相当于河姆渡的第三、四层文化,距今约 5000~6000 年。

塔山遗址位于象山县丹城镇东南的一片坡地上,约 1 万余平方米。1990 年 9 月 28 日破土开掘。已发掘的 300 多平方米遗址坑内,发现 38 座分布密集且有规律的氏族部落成人墓葬。目前出土 38 具人体遗骸,保存较为完整,多为仰身直肢葬,据考古学家初步鉴定,距今约 6000 年。

从出土的器物看,数量最多的是以釜、鼎、豆、壶、罐、盘等为主的陶器。生产工具以石器为主,品种有斧、锛、铲、犁、镞、耜状器、雕刻器、穿孔刀和三角形破土器等。这说明塔山人也以农业为主,属河姆渡文化系统。此外,还出土 6 件玉器,玉质纯静,色泽鲜艳,制作精巧。^⑦塔山人依山临海,立柱架梁,搭屋定居。

塔山遗址发掘,是继河姆渡之后又一重大的考古发现。由于长江以南地区极少发掘史前人类遗骸,因而塔山遗址发掘确属珍贵,为长江以南地区的考古工作提供了新的研究课题。这本巨大的“无字地书”不仅告诉我们象山半岛的历史十分悠久,而且再一

次证明,从很早的年代起,我们的祖先就劳动、生息、繁衍在四明这块土地上。它展示了宁波历史开端的情景,表明至迟从 6000 多年开始,宁波先民们的足迹已经遍及浙东这一广阔的地方。

1987 年春,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发现慈湖遗址。慈湖遗址的地层堆分三个时期。文化层就其陶器胎质说是夹炭陶,掺和稻秆、稻叶和谷壳等禾本科。根据出土文物分析,它的年代大约距今 6000 年到 5000 年,相当于河姆渡遗址的第三文化层。⑧

慈湖文化也以原始农业为主,生产工具中有刀、斧、镑等磨制石器,从出土的碳化稻谷、稻秆和谷壳等禾本科有机物看,稻谷已是人们种植的主要农作物,说明先民在当时已懂得水稻栽培技术。

为满足炊饪、饮食、储藏等需要,日用陶器制造已被慈湖先民所掌握。出土的陶器,属泥质黑皮陶和夹砂灰陶,质地细腻匀净,器形匀称,反映出当时制陶技术有一定水平。从陶器的种类看,有炊饪器鼎、釜,用来蒸煮食物;饮食器盘、盆、罐,可以盛水和饮食。

下层陶器,有夹炭陶和泥质黑陶,夹炭陶占总数 72.6%。陶制为手制,纹样有刻划纹,尤其在釜等器物上施加堆纹、浅绳纹,都与河姆渡第三个文化层同。

在今慈溪市浒山镇南约 15 公里童家岙村的境内,是童家岙文化遗址的分布地区。遗址面积达 15000 平方米,1979 年发掘。经考古确认,该遗址属于河姆渡类型文化,系 5000 年前先民活动的遗址。⑨发掘中有鹿角、骨头、木头、夹砂陶器、石器 etc 等遗物出土,陶器器形有釜、罐、盘、盆等,系炊饪器和饮食器。⑩这些遗址所采集的标本,现存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宁波奉化市的茗山后村遗址,经过二次发掘。出土的典型器物有夹砂陶多角口沿环底釜、圆锥体和半圆锥足鼎、泥质牛鼻耳罐、喇叭状圈足豆,与河姆渡第三期文化器物同。其中泥质镂孔圈足豆、盆及鱼鳍形鼎等与河姆渡第四期文化相同,时代为 6000 年到 5000 年之间。⑪

这些遗址的发现,说明了距今约 6000 年的时候,四明地区的人类活动范围在不断地扩大。宁波先民们在艰苦的环境中,战胜自然界的阻力,推动着社会向前的发展。

二、父系氏族公社时期

大约在四五千年前,我国原始社会进入父系氏族时期,相当于考古学上新石器时代晚期。宁波境内的文化遗址,除河姆渡第一、二层文化以外,还发掘了一些文化遗址。他们的年代与嘉兴的马家浜、吴兴的邱城中层和余姚的良渚文化相同。

新石器时代晚期的人类活动逐渐增多,在今天宁波市所属的各个县(市)、区境内,普遍发现这一时期的文化遗址。据不完全统计,有几十处,仅余姚市就发现 16 个相当于河姆渡文化第一、二层的文化遗址。^⑩代表性的文化有江北区的慈湖上层遗址、八字桥遗址;镇海的邵家汇遗址;北仑区的横山遗址、沙溪遗址、金头湾遗址;鄞县的董家跳遗址;余姚市的前溪湖遗址、狗头山遗址、朱山遗址;奉化市的茗山后村遗址上层;定海的十字路遗址和唐家墩遗址(今属舟山市)。这些遗址出土的文物与河姆渡第一、二层发掘的文物是十分相似的。这充分说明,在新石器时代晚期,在今宁波市境内,除河姆渡居住着一些原始部落部外,另外有几十个原始部落居住着。

丰富多彩的生产工具 这一时期的生产工具,依然以磨制精细的石器为主,主要有单孔、双孔石刀,还有形式规整的斧、镑等生产工具。比如,奉化的茗山后村(今奉化市南浦乡)遗址早期就出土了加工精致的单孔石刀 9 把。^⑪沙溪(今宁波市北仑区柴桥镇)遗址,在 1987 年也出土过双孔长方形石刀。八字桥(今宁波市江北区妙山乡)遗址、横山(今宁波市北仑区小港)遗址、前溪湖遗址(余姚市肖东乡)、狗头山遗址(余姚市梁辉乡)、十字路(今定海白泉镇)遗址等地都有石斧、石凿、石镞、石刀出土。石镞磨得扁而

薄,石斧、石刀穿上孔,可以做复合工具使用,有利于砍伐树木,清除杂草,提高劳动生产率。

特别是在新石器中期耜耕农业基础上,宁波已经开始出现了原始犁耕,各地出土了不少石犁农具。早在 70 年代,镇海的邵家汇遗址(今镇海区骆驼镇幸福村)、汶溪乡的民主村以及金头湾(今宁波市北仑区下邵乡枫二村)遗址已经出土过大形有柄三角形石犁。1982 年,余姚狗头山遗址(今余姚市梁辉乡东南狗头山)发掘中,出土了石犁。^⑭1983 年,鄞县的董家跳(今鄞县茅山乡)也有石犁出土。这说明距今四五千年,四明地区已推广使用这种先进的破土工具,已经由耜耕阶段,进入到犁耕阶段。

丰富多彩的生产工具,构成了推动我国原始社会向前发展的生产力要素。如果说耜耕阶段,四明妇女是采集和农作物栽培的主要劳动力,处于母系氏族社会的话,那么当进入犁耕阶段时候,男子取得从事农业的主导地位,进入了父系氏族社会。由此推断,河姆渡遗址第一、二层以及与其类似遗址的发掘,说明宁波的先民在当时已进入新石器时代的晚期了。

制陶技术进步 原始社会后期发生的第二次劳动大分工,使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随着原始农业的发展,宁波先民的手工业水平也有提高。突出表现在制陶技术比以前有了很大的进步。我们可以从陶质、烧制技术、器物种类和器型三个方面来看。

陶质。河姆渡第三、四层基本上是夹碳黑陶。这些灰炭黑陶是由粘土和一些炭化了的有机质,诸如稻叶、稻秆、谷壳等组成。但河姆渡第一、二层文化及类似的文化遗址出土的陶器,是以夹沙陶泥质红陶、黑陶为主。江北区的八字桥遗址出土的陶器,以夹砂陶为主,泥质陶次之,没有黑炭陶。釜、鼎以夹砂陶为主,豆、盆以泥质陶占多数。^⑮慈湖上层遗址(今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也发现与良渚文化相似的泥质黑陶。^⑯余姚市的狗头山遗址、吴家岙(今余姚市双河乡吴家岙)遗址、鄞县的董家跳遗址,所采集的标本,均